

证券代码：300528

证券简称：幸福蓝海

公告编号：2026-033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上市十周年股东回馈活动 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年8月8日在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值此公司上市十周年之际，为感谢广大股东长期以来的关心和支持，同时让股东更好地了解和体验公司服务，公司将开展“上市十周年股东回馈活动”，此次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参加活动的股东范围

截至2026年8月7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500股（含）以上的股东，可以参与本次股东回馈活动。限股东本人参加。

二、活动内容及参与方式

1. 活动内容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可在活动期间免费领取电子观影券。每位股东仅限领取一次，具体标准如下：

持股数量区间	观影券数量（张）
500 股（含）-10,000 股（不含）	3
10,000 股（含）以上-100,000 股（不含）	6
100,000 股（含）以上	10

股东可在“幸福看电影”微信小程序（图一）使用观影券购买电影票，观影券不可转赠、不兑现、不找零。观影券有效期至2026年11月30日。每张观影券可兑换公司直营影城（图二扫码查询）2D或3D（含中国巨幕/全景声/LUXE）电影票一张，观影券具体使用规则见活动信息查询相关页面或“幸福看电影”微信小程序-“我的”-“影票券”，点击兑换券后下滑页面查看。



图一：“幸福看电影”小程序

图二：参与活动的直营影城名单

2. 活动时间

申领登记时间为2026年8月18日（星期二）10:00至2026年8月28日（星期五）24:00。超期未进行申领登记的，视为股东自动放弃参与本次活动的权利。

3. 申领方法

个人股东扫描小程序二维码（图一）或者微信搜索“幸福看电影”，注册账户后点击首页滚动图片“幸福蓝海上市十周年股东回馈活动”，在相应页面提交姓名、证券账号、手机号码（必须为“幸福看电影”注册账户关联手机号，否则将影响电子券发放）等信息进行登记，公司将对登记信息进行核验以确认股东身份。公司将在登记截止日（2026年8月28日）后20个工作日内将对应数量的电子观影券发送至股东的“幸福看电影”注册账户内，股东可在【我的-我的资产-影票券】查看。

机构股东请先行致电公司投资者专线（025-83188552）登记，并在申领登记时间范围内将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信息、法定代表人签字授权

委托书发送至公司邮箱：board@omnijoi.com，公司对股东信息进行核验后发放观影券。资料发送时间超出登记截止时间（2026年8月28日24:00）的，公司将不予发放观影券。

股东需确保所提供的持股证明材料真实有效，若存在虚假信息，公司有权取消其兑换资格，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江苏博望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将对参与活动的股东信息核验、权益发放等环节进行见证。

三、活动咨询方式

- 1. 观影券使用详情可致电客服热线：400-665-6516；
- 股东认证及登记咨询可致电公司投资者专线：025-83188552
- 2. 咨询时间为工作日9:00-11:00，14:00-16:00。
- 3. 活动相关信息查询官方渠道：

幸福蓝海集团 官方公众号	
公司网址	https://www.omnijoi.com

四、相关说明

- 1. 本次活动不属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行为，股东自愿参加。在活动期限内未参加或参加未成功（含未在有效期内使用电子券导致失效），均不可向公司主张其他任何权利。
- 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告的发布即构成对全体股东的有效通知，敬请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信息。
- 3.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公司所有。
- 4. 本次活动仅作为答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不会对公司经

营情况产生实质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0 日